

2023年度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 分局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主要职责是：配合局机关业务管理部门建立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受理预算单位支付申请，办理财政集中收付业务，为预算单位设立支出总账和明细分类账管理系统，负责财政性资金审核、支付、核算和监督管理；建立并完善财政资金收付信息系统，向预算单位提供查询服务，为预算执行分析提供信息。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无下属决算单位。2023 年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2023 年 度单位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68.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1.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1.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1.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911.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911.27	总 计	62	911.2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 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11.27	911.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65	668.65					
20106	财政事务			668.65	668.65					
2010601	行政运行			554.65	554.6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00	1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	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5	66.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4	65.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	3.2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	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51	81.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51	8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0	4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1	38.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46	91.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46	91.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88	6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1	10.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7	16.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11.27	797.27	11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65	554.65	114.00			
20106			财政事务	668.65	554.65	114.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54.65	554.6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00		1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	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5	66.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4	65.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	3.2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	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51	81.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51	8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0	4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1	38.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46	91.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46	91.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88	6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1	10.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7	16.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68.65	668.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65	69.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51	81.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46	91.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1.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1.27	911.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11.27	总计	64	911.27	911.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911.27	797.27	11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8.65	554.65	114.00
20106			财政事务	668.65	554.65	114.00
2010601			行政运行	554.65	554.6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00		1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5	6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5	66.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1	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4	65.4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	3.2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	3.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51	81.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51	81.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0	4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1	38.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46	91.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46	91.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88	63.8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1	10.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7	16.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8.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4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6.31	30201	办公费	4.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24.9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54.42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9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44	30206	电费	8.0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0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11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1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8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8			
人员经费合计		719.84	公用经费合计					77.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无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3栏= (4+5) 栏；7栏= (8+9+12) 栏；9栏=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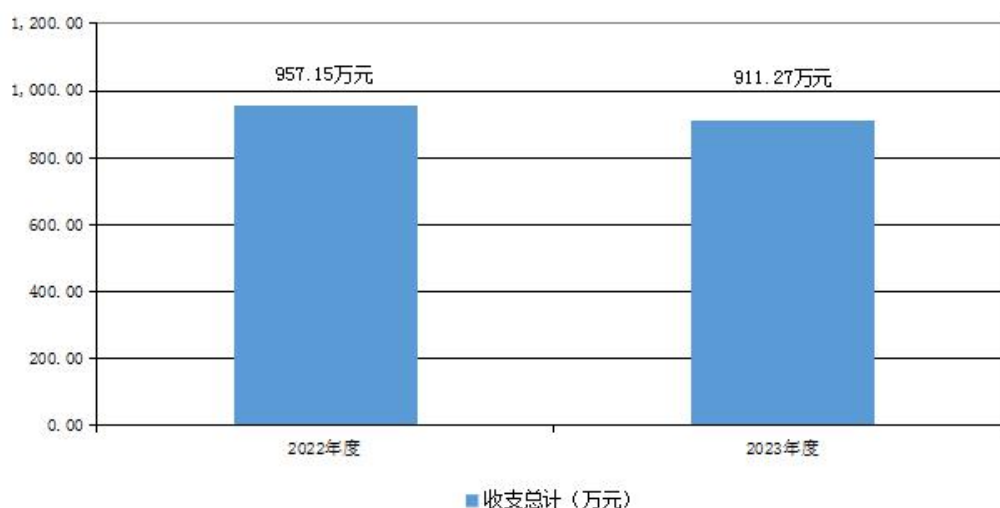
本单位无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911.2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45.88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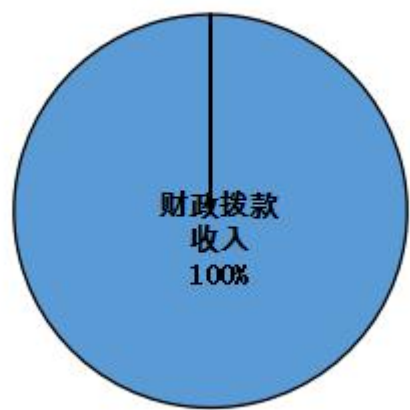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911.27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45.88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大力压

减一般性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11.27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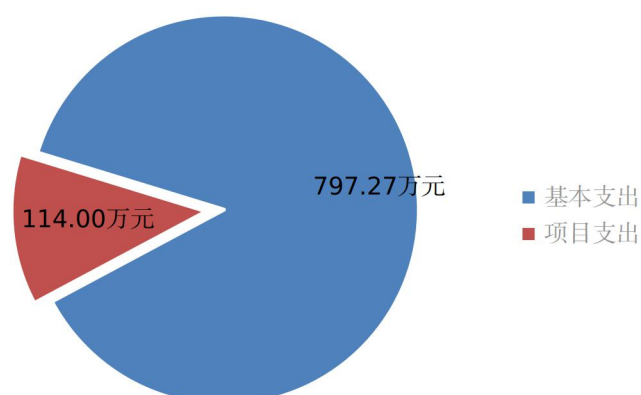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911.2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45.88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基本支出797.27万元，占本年支出87.5%；项目支出114万元，占本年支出12.5%。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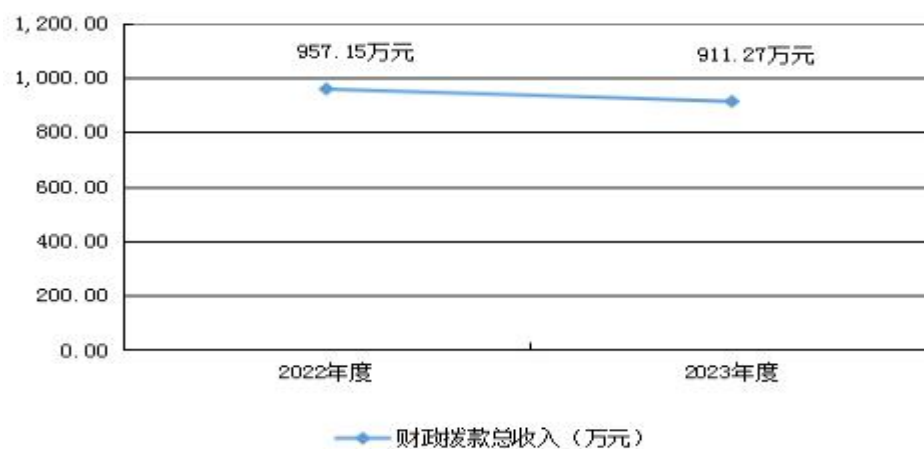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11.2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5.88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11.27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45.88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1.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5.88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1.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68.65万元，占73.4%。主要是用于保障单位行政运行和业务活动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65 万元，占 7.6%。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81.51 万元，占 8.9%。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缴费等。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91.46 万元，占 10.1%。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21.0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91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其中：基本支出 797.27 万元，项目支出 114 万

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付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 114 万元,用于保障国库集中支付相关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等。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9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9.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7.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19.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77.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
与 2022 年度比较无增减变化情况。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2023 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和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及人次。与 2022 年度比较无增减变化情况。

2. 2023 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和支出，无购置(更新)公务用车，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与 2022 年度比较无增减变化情况。

3. 2023 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和支出，无国内公务接待批次及人次。与 2022 年度比较无增减变化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7.43 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0.88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9.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1.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0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0.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4.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无车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二级项目 2 个，资金 1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单位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项目综合评分结果均为 100 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二级项目。

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1 万元，执行数为 7.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单位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 100 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财政集中支付信息系统运维及技术咨询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89 万元，执行数为

10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单位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 100 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应用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效结合，优化完善绩效管理标准体系，根据单位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学习借鉴相关行业绩效指标建设成果，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绩效目标，加强绩效评价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规范办理资金拨付和缴库

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根据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及时审核、拨付资金，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原则，通过紧急支付绿色通道及时办理财政支付业务，有力保证了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落实。规范办理资金实拨业务，严格按管理规定办理社保基金、轨道交通建设资金拨付，有力保障了民生、就业等工作的顺利开展和重点项目的建设。严格落实资金缴库管理规定，按时高效办理非税收入资金缴库和股息、红利解缴工作。

二、常态化开展直达资金监控

落实直达资金常态化监控机制。通过监控平台对直达资金分配、使用、拨付全链条、全过程、全方位动态监控，跟踪督办并及时处理预警事项，按月编制直达资金分资金、分地区支出情况表，加强与上下级财政部门的协调联动。全市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运转有力有序，有效发挥了直达资金对强基层、惠民生、稳经济大盘的支撑作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持续推进直达资金信息公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直达资金监控模块成功上线运行，进一步简化业务流程，提高直达资金监控工作质效。

三、认真履行银行账户管理职责

按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规定，严格审核预算单位提交的账户业务申请资料，规范办理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开立、变更、备案等业务，保障预算单位资金正常收付。开展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年度抽检工作，选取**20**家主管部门作为检查对象，针对账户管理、资金存放管理、对所属单位账户管理等情况全面开展自查并整改落实，进一步规范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保障资金安全运行。

四、有效开展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

严格常态化动态监控管理，落实从严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充分利用一体化系统报表查询和监控预警功能，采取人工和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对“三公”经费执行情况进行动态监控，对发现问题及时反馈，严格整改时限，迅速推动落实，有效防范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三公”经费问题。落实“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月报制度，按月向省厅报送全市监控工作情况报告。对市直预算执行数据进行甄别判断，有效促进规范预算单位支付行为。

五、组织开展代理银行业务考评

按照《市财政国库收付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办法》，从资金收付、清算及信息反馈等方面，对**14**家代理市级财

政国库业务的商业银行进行财政业务培训及综合考评。将考评结果与代理业务手续费有效挂钩，推动代理银行进一步改进服务，提高资金收付效率。结合“政采贷”和工作实际，对《市财政国库收付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办法》进行修订，我市为部门单位提供高效快捷服务、积极促进打造和谐顺畅的金融运营环境做法获财政部官网转载。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 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规范办理资金拨付和缴库	着力夯实国库工作基础，保障财政业务开展，及时办理财政直接支付，规范办理资金实拨业务，按时办理资金缴库	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根据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及时审核、拨付资金，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原则，通过紧急支付绿色通道及时办理财政支付业务，有力保证了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落实。规范办理资金实拨业务，严格按管理规定办理社保基金、轨道交通建设资金拨付，有力保障了民生、就业等工作的顺利开展和重点项目的建设。严格落实资金缴库管理规定，按时高效办理非税收入资金缴库和股息、红利解缴工作。
2	常态化开展直达资金监控	有效发挥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在保障民生和支持基层运作中的重要作用，规范直达资金监控管理，推进市区直达资金信息公开，切实提高直达资金监控工作质效	落实直达资金常态化监控机制。通过监控平台对直达资金分配、使用、拨付全链条、全过程、全方位动态监控，跟踪督办并及时处理预警事项，按月编制直达资金分资金、分地区支出情况表，加强与上下级财政部门的协调联动。全市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运转有力有序，有效发挥了直达资金对强基层、惠民生、稳经济大盘的支撑作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持续推进直达资金信息公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直达资金监控模块成功上线运行，进一步简化业务流程，提高直达资金监控工作质效。
3	认真履行银行账户管理职责	规范办理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开立、变更、备案等业务，切实保障预算单位资金正常收付，开展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年度抽检工作，规范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保障资金安全运行	按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规定，严格审核预算单位提交的账户业务申请资料，规范办理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开立、变更、备案等业务，保障预算单位资金正常收付。开展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年度抽检工作，选取20家主管部门作为检查对象，针对账户管理、资金存放管理、对所属单位账户管理等情况全面开展自查并整改落实，进一步规范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保障资金安全运行。
4	有效开展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	对动态监控中预警的疑似违规信息进行人工判断、筛查，认真核实、分析和处理监控预警信息，对查实违规信息跟踪督促整改纠正，促进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水平，切实做好常态化动态监控管理工作	严格常态化动态监控管理，落实从严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充分利用一体化系统报表查询和监控预警功能，采取人工和系统相结合方式，对“三公”经费执行情况进行动态监控，对发现问题及时反馈，严格整改时限，迅速推动落实，有效防范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三公”经费问题。落实“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月报制度，按月向省厅报送全市监控工作情况报告。对市直预算执行数据进行甄别判断，有效促进规范预算单位支付行为。
5	组织开展代理银行业务考评	对代理市级财政国库业务的商业银行进行综合考评，通过考评结果与代理业务手续费挂钩方式，推动服务改进升级，从而提高资金收付效率，缔造和谐营商环境	按照《市财政国库收付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办法》，从资金收付、清算及信息反馈等方面，对14家代理市级财政国库业务的商业银行进行财政业务培训及综合考评。将考评结果与代理业务手续费有效挂钩，推动代理银行进一步改进服务，提高资金收付效率。结合“政采贷”和工作实际，对《市财政国库收付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办法》进行修订，我市为部门单位提供高效快捷服务、积极促进打造和谐顺畅的金融运营环境做法获财政部官网转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六)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九)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年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填报日期：2024年4月30日

项目名称		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7.11	7.11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集中支付业务操作等培训（20分）		≥3次	4次	20.00
		质量指标	集中支付准确率（12分）		100%	100%	12.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8分）		100%	100%	8.0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预算单位历史信息数据查询提供服务（20分）		提供查询数据信息	100%	20.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20分）		≥90%	95%	20.0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今年开始应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决算模块进行编报部门决算，继续组织做好系统操作培训。					

2023年财政集中支付信息系统运维及技术咨询服务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30

项目名称		财政集中支付信息系统运维及技术咨询服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106.89	106.89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集中支付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数量（20分）		≥8个	8个	20.0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12分）		≥95%	100%	12.0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及时性（8分）		100%	100%	8.0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集中支付数据库信息安全（20分）		同步备份	100%	20.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20分）		≥90%	95%	20.0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持续保障财政集中支付业务系统正常运行，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拨付及时准确，进一步提升财政服务水平。					